附件4

成都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满意率测评表

尊敬的家长们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你们好！

《成都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（试行）》倡导教师爱国守法、敬业奉献、热爱学生、教书育人、为人师表、终生学习。为了客观、全面掌握教师的职业道德状况，特邀请您对老师的师德表现进行测评。

希望您本着对教育事业负责、对学校和教师本人负责的态度，实事求是地做出客观、公正的评价。

真诚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，谢谢！

学校

2016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很满意** | 【 】 | **满意** | 【 】 | **基本满意** | 【 】 |
| **不满意**  【 】 | 【 】 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，歧视、侮辱学生，或有其他侵犯学生合法权益行为，造成严重后果。  【 】②举办或参与校外社会办学机构，组织或参与有偿家教和有偿招生的。  【 】③组织或参与向学生推销学习资料和用品，违规乱收费或向学生、家长索要钱、物、有价证券，产生恶劣影响。  【 】 ④专业基础薄弱，工作中经常出现错误，教学能力差。  【 】 ⑤德育工作差，只教书不育人，班级管理、课堂管理混乱，造成恶劣影响。 | | | | |

注：评价分为“很满意”、“满意”、“基本满意”和“不满意”4个等级，请在相应选项后的括号内划“√”。如果评价为“不满意”的，请将不满意的原因标注出来（在1－5项序号前的方框内划“√”）

附件5

成都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

师德满意率测评汇总表

姓 名：任教学科：申报类别：

所在单位：区（市）县学校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评人员总数** | **有效票数** | **得 票 数** | | | | | | **满意率** |
| **很满意** | | **满意** | **基本满意** | | **不满意** |
|  |  |  | |  |  | |  |  |
| **说明： 1.**满意率=（很满意+满意+基本满意）/总票数 X100%。  2**.**参加测评的人员为申报人现任教班级的学生或学生家长，抽样数应在50—100之间。 | | | | | | | | |
| **计票人：** | | | **监票人：** | | | **学校（盖章）** | | |

年 月 日